

北京恒泰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恒泰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 2016 年 10 月 31 日开市起停牌，公司原预计在 2016 年 11 月 30 日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现公司申请证券继续停牌，并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 1、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为标的公司全体股东，交易对方为第三方，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
- 2、交易方式为发行股份与现金支付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 3、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标的资产为一家境内公司股权，标的公司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二、公司停牌期间的相关工作及延期复牌原因

停牌期间，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交易对方及聘请的中介机构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组涉及的各项工作，研究分析标的公司主要情况，论证初步交易方案等，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仍在沟通和协商中，相关方案的论证和完善所需时间较长，涉及资产、业务、财务等各方面尽职调查工作量较大，相关工作难以在 1 个月内完成。为确保相关重组工作披露资料的真实、准确、完整性，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顺利进行，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等有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1 月 30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继续停牌期

间，公司及有关各方将积极全力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

三、公司股票停牌前 1 个交易日的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1、公司股票停牌前 1 个交易日（2016 年 10 月 28 日）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股份种类
1	钱苏晋	18,732,000	人民币普通股
2	张小红	7,896,000	人民币普通股
3	景治军	7,670,800	人民币普通股
4	新余百合永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	钱军	4,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	常州德丰杰清洁技术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855,000	人民币普通股
7	范丽萍	1,2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	程杰	1,2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	贾晓红	1,2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	惠仁兴	688,643	人民币普通股

2、公司股票停牌前 1 个交易日（2016 年 10 月 28 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股份种类
1	惠仁兴	688,643	人民币普通股
2	张明军	247,500	人民币普通股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达宏利市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2,500	人民币普通股
4	徐国祥	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	王云庆	67,200	人民币普通股
6	杨晓洁	62,800	人民币普通股
7	刘思科	58,000	人民币普通股

8	吴常伟	56,000	人民币普通股
9	蔡水英	54,300	人民币普通股
10	李根元	52,900	人民币普通股

四、承诺事项

若公司未能在继续停牌的期限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重组方案且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者申请未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证券最晚将于2016年12月30日恢复交易,同时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是否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相关原因。若公司决定终止重组,或者公司申请股票复牌且继续推进本次重组后仍未能披露重组方案并导致终止本次重组的,公司承诺自披露终止重组决定的相关公告之日起至少1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特此公告。

北京恒泰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1月23日